**附件1：**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**一、食用农产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农业部公告第235号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》、《整顿办函〔2010〕50号全国食品安全整顿工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（第四批）》的通知》、《农业部公告第560号兽药地方标准废止目录》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-2014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1. 检验项目

1、豆芽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6-苄基腺嘌呤（6-BA）。

2、鲜食用菌检验项目包括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荧光增白物。

3、鳞茎类蔬菜（韭菜）检验项目包括毒死蜱、多菌灵、腐霉利、克百威、氧乐果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甲拌磷、甲胺磷。

4、叶菜类蔬菜（菠菜）检验项目包括毒死蜱、氧乐果、甲拌磷、甲胺磷、阿维菌素。

5、茄果类蔬菜（茄子）检验项目包括毒死蜱、克百威、氧乐果、阿维菌素、甲胺磷。

6、茄果类蔬菜（辣椒）验项目包括毒死蜱、克百威、氧乐果、甲胺磷。

7、瓜类蔬菜（黄瓜）验项目包括克百威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甲拌磷、阿维菌素、甲胺磷、氧乐果。

8、鳞茎类蔬菜（大葱）验项目包括克百威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氧乐果、多菌灵、腐霉利。

9、豆类蔬菜（菜豆）验项目包括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氧乐果、多菌灵、阿维菌素、克百威、腐霉利。

10、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（马铃薯、姜）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毒死蜱、克百威、多菌灵、氧乐果。

11、叶菜类蔬菜(芹菜)验项目包括克百威、氧乐果、甲拌磷、阿维菌素、毒死蜱、多菌灵。

12、叶菜类蔬菜（普通白菜）验项目包括对硫磷、阿维菌素、倍硫磷、甲胺磷、氧乐果。

13、茄果类蔬菜（番茄）验项目包括甲拌磷、克百威、氧乐果、甲胺磷。

14、叶菜类蔬菜（油菜）验项目包括甲胺磷、甲拌磷、甲基对硫磷、甲基硫环磷、甲基异柳磷、氧乐果。

15、水果类多菌灵、阿维菌素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甲胺磷、毒死蜱。

16、畜禽肉检验项目包括克伦特罗、沙丁胺醇、莱克多巴胺、氯霉素、土霉素、金霉素、四环素。

17、豆类检验项目包括多菌灵、甲拌磷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灭多威。

18、鲜蛋检验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总汞(以Hg计)、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氯霉素、氟苯尼考。

19、水产品检验项目包括无机砷（以As计）、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。

**二、食品**

1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 29921-2013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（GB 19298-2014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粮食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铝、过氧化苯甲酰、镉、黄曲霉毒素B1、溴酸钾、合成着色剂、二氧化钛。

2、食用植物油检验项目包括酸值/酸价(KOH)、 过氧化值、 苯并芘、黄曲霉毒素。

3、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亚硝酸盐、合成着色剂、苯甲酸、山梨酸。

4、饮料检验项目包括余氯、耗氧量、铜绿假单胞菌、亚硝酸盐蛋白质、蛋白质、氰化物、铅、苯甲酸、山梨醇、脱氢乙酸、糖精钠、安赛蜜、甜蜜素、细菌总数、大肠菌群、致病菌、三聚氰胺。

5、调味品检验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、苯甲酸、山梨酸、环己基氨基磺酸钠(甜蜜素)、总酸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游离矿酸、二氧化硫、合成着色剂。

6、糕点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、山梨酸及其钾盐、甜蜜素、酸价、过氧化值。

7、白酒检验项目包括酒精度、甲醇、甜蜜素3项指标。

8、火锅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罂粟碱、吗啡、罗丹明B及苏丹红Ⅰ。

9、蛋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山梨酸、苯甲酸、铅、总汞、六六六、滴滴涕。

10、豆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、山梨酸、合成着色剂（柠檬黄、日落黄）、脱氢乙酸。